

#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 
聯絡人：農委會劉小姐  
聯絡電話：02-23126078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肺中指字第11137004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 ）

附件：農漁民工作時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安全指引（11137004361-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農漁民工作時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安全指引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轉知所轄農漁產業業者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趨緩，配合現行防疫政策，刪除戶外作業及室內作業人流總量管制相關規定。
- 二、旨揭指引公布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）首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管制措施（二級資訊陸續更新）/農委會項下，並將視疫情發展適時檢討修正，提供各界運用。

正本：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

